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主題名稱	水災害應變處理程序 Floods Response Procedure				
編號	213200-000-W-013	制定者	許燕強	公布日期	95年03月01日
制定單位	工務室	核准者	薛丁維	修正日期	112年11月07日
版本/總頁數	第5.1版/7頁	審查者	曾翊鍵	檢閱日期	112年11月07日

一、目的

為減低水災所造成之災害，使各單位間在工作緊急處理上能協調一致，俾於行動時有所遵循及集中人力機具靈活運用，發揮即時搶救裝備器材功能，防止災害擴大，儘速恢復正常作業。

二、範圍

- (一) 適用時期：氣象局發佈豪大雨特報時或降雨量單日累積雨量達三百五十公厘以上有發生水災或影響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含分院之虞時。
- (二) 負責單位：醫管部
- (三) 適用單位：本院各單位

三、說明

(一) 水災前的防範方法

1. 施行防水功能檢查：建築物防水功能應定期安全檢查，對於室內適當之避難地點及重大災害之避難中心，應事先瞭解選定，告知全體人員，並應避免設至在地下室。
2. 施行管路線檢查：定期查核氣體管路、電熱水器、電線及水管安全，並熟悉總開關位置及開關方式。並將重要之管線加以防水處理，以避免發生颱風來臨時管線破裂而致危險。
3. 準備應急必需品：像手電筒、電池、收音機、抽水馬達、小型發電機、布質水管、乾濕吸水機等。
4. 注意設備操作安全：使用抽水馬達時應注意用電安全，避免馬達運轉時造成

主題名稱	水災應變作業程序	制定單位		工務室	
編號	213200-000-W-013	版本	第 5.1 版	頁碼/總頁數	2/7

感電意外發生。

5. 定期舉行防水避難演習：建立在區守望互助精神，以在緊急危難時扶持互助。

(二) 水災（地下室淹水）時之處理方法

1. 工務室接獲通知後應立即成立災害應變小組，採取必要措施。
2. 醫管部協助傷病患尋求庇護：協助病人尋求堅固的庇護所，遠離可能漏水之區域如窗旁等，若來不及疏散者立即移至較高樓層等待救護。
3. 關閉火源，避免二次災害：關閉爐火、電源、瓦斯，不要使用蠟燭、火柴等明火，以免引起瓦斯及危險物爆炸，避免造成二次災害。
4. 通知工務室到場處理（準備抽水馬達、關閉相關電源、管控電梯進入地下室）。
5. 搶救重要設備及資料時應立即建立防水牆，以延緩淹水時間並立即設置抽水泵浦避免災情擴大，並注意自身安全。
6. 通知警衛組維持各重要出入口秩序暢通，庶務室並協助物品立刻搬移低窪地區。
7. 必要時聯絡衛生、警察（消防）單位協助。

(三) 水災後的處理方法

1. 醫管部協助傷患就診及急救傷患。
2. 各單位檢查水電、氣體容器及各種管線（路）受損情形，檢查門窗是否有破裂之危險，並通報至工務室彙辦。
3. 聽從警衛人員指示，避開受損之門窗及區域以免遭受傷害，非經檢查無慮，不得進入。
4. 隨時注意總機廣播，注意災情。
5. 工務室於水災狀況解除後，除清點災損物品外立即要求清潔公司針對全院淹水單位實施洗地、打臘等工作，並要求病蟲媒防治廠商立刻對淹水單位進行消毒工作，以維護環境衛生。

主題名稱	水災應變作業程序	制定單位		工務室	
編號	213200-000-W-013	版本	第 5.1 版	頁碼/總頁數	3/7

(四) 實施及修訂

本辦法經總院主管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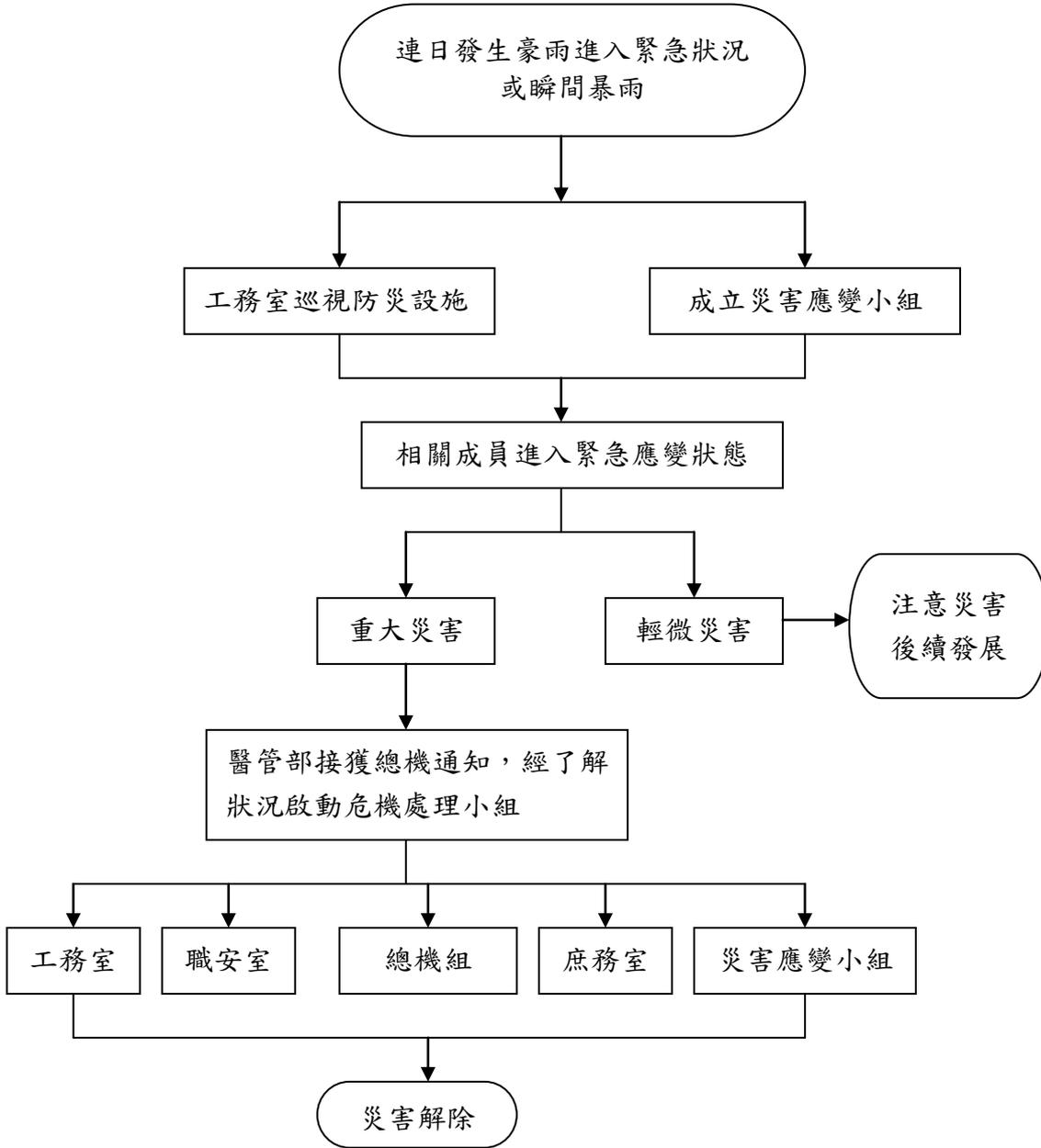
四、使用表單

(略)

主題名稱	水災應變作業程序	制定單位		工務室	
編號	213200-000-W-013	版本	第 5.1 版	頁碼/總頁數	4/7

五、流程圖

(一) 水災（地下室淹水）應變流程



主題名稱	水災應變作業程序	制定單位		工務室	
編號	213200-000-W-013	版本	第 5.1 版	頁碼/總頁數	5/7

六、參考資料

(略)

七、附件

(略)

主題名稱	水災應變作業程序	制定單位		工務室	
編號	213200-000-W-013	版本	第 5.1 版	頁碼/總頁數	6/7

八、文件修正紀錄

修正日期	版本	修正說明	備註
95.03.01	1.0	新制定	
101.02.07	2.0	因應全院 SOP 改版，修正內容	100 年 07 月 13 日 危機管理委員會 會議通過；101 年 02 月 07 日總院主 管會議通過
102.02.01	3.0	配合標準化文件管理辦法修正公布日期及進行年度臨時檢閱	
102.09.25	4.0	科室組織架變更，內容文字進行更動。	經 102 年度董事 會議成立醫工 室，於 102 年 09 月 25 日設施設備 安全會議通過修 改。
103.09.11	4.0	年度檢閱，無修正。版本不變動。	
104.03.25	4.0	年度檢閱，無修正。版本不變動。	
105.03.29	4.0	年度檢閱，無修正。版本不變動。	
106.04.20	5.0	科室組織架變更，內容文字進行更動。	經 105 年度董事 會議決議工務組 為總務室管理。
108.08.01	5.0	依據 108 年 07 月 19 日公告之 108 學年度人事命令，將工務組改成工務室。	
109.02.20	5.0	年度檢閱，無修正。版本不變動。	
110.08.10	5.0	年度檢閱，無修正。版本不變動。	
110.12.22	5.0	年度檢閱，無修正。版本不變動。	
111.12.05	5.0	年度檢閱，無修正。版本不變動。	

主題名稱	水災應變作業程序	制定單位		工務室	
編號	213200-000-W-013	版本	第 5.1 版	頁碼/總頁數	7/7

112.08.05	5.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修訂第三項說明第二目之 2.新增醫管部。 2.修訂第三項說明第二目之 6.新增庶務室。 3.修訂第三項說明第三目之 1.新增醫管部。 4.修訂第五項流程圖。 	<p>112 年 11 月 07 日 總院主管會議通過：112 年 11 月 17 日公布。</p>
-----------	-----	---	--